



第六十六届会议

第二委员会

议程项目 19(f)

可持续发展：生物多样性公约

阿根廷：* 决议草案

生物多样性公约

大会，

回顾其 2009 年 12 月 27 日第 64/203 号和 2010 年 12 月 20 日第 65/161 号决议以及关于《生物多样性公约》¹ 的以往其他各项决议，

1. 表示注意到《生物多样性公约》执行秘书关于《公约》缔约方会议工作进展情况的报告；²

2. 注意到目前为 2012 年 6 月 4 日至 6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所做的筹备工作；

3. 强调指出继续对生物多样性问题进行实质性审议的重要性；

4. 邀请《公约》秘书处通过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报告缔约方会议的工作；

5. 决定在其第六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“可持续发展”的项目下，列入题为“生物多样性公约”的分项目。

* 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。

¹ 联合国，《条约汇编》，第 1760 卷，第 30619 号。

² 见 A/66/291，第三章。

